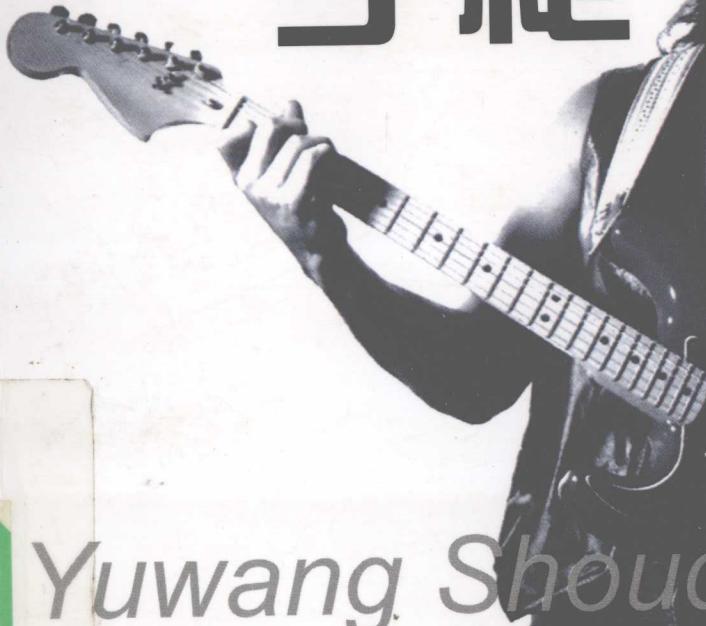


Xin Renlei  
Jishi 新人类记事

欲望

卫慧●著

手枪



*Yuwang Shouqiang*

上海三联书店



Xin Renlei Jishi

新人类

记事

# 欲望手枪

*Yuwang Shouqiang*

卫 慧◆著



上海三联书店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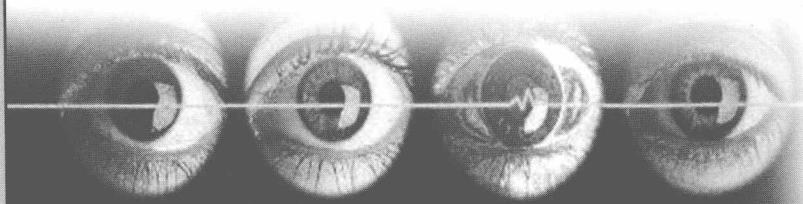
欲望手枪/卫慧著.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 2000. 3  
(新人类记事)  
ISBN 7-5426-1323-5

- I . 欲…
- II . 卫…
- III. ①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②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 IV. I217.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14413 号

###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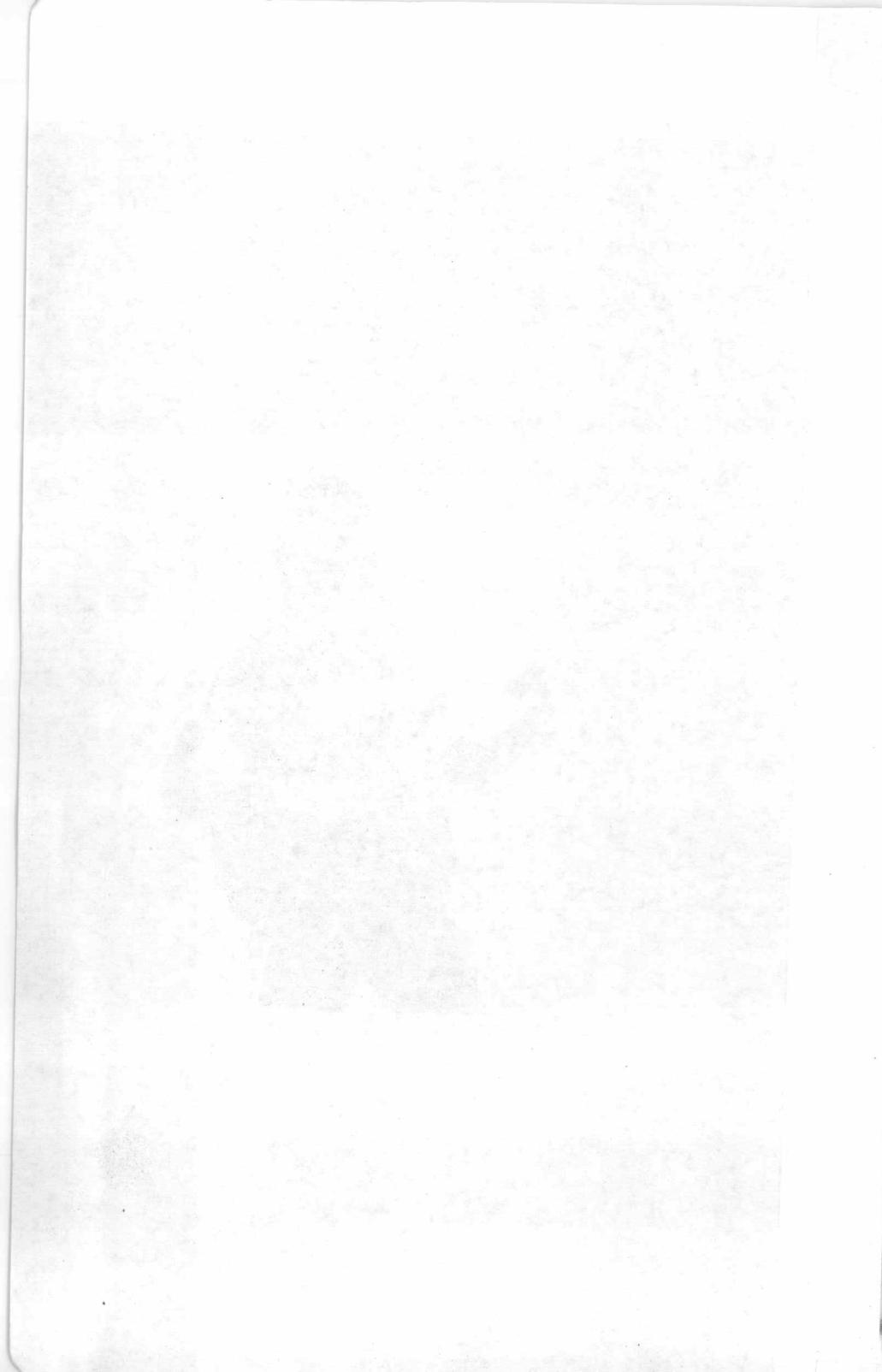
公共的玫瑰(自序)	5
欲望手枪	8
黑夜温柔	74
艾夏	126
愈夜愈美丽	160
陌生人说话	177
做花钱最少的漂亮女人	190
又见潘虹	192
女人的手	193
男人也妖冶	195
情迷圣诞夜	197
派对动物	200
音乐是种毒	201
甜蜜帐单	203
艳情部落	204
上海四大DJ的个人生活	206
首饰自制	210
爱情是什么	211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www.ertongbook.com](http://www.ertongbook.com)

欲 望 手 枪





欲望

手枪

# 自序



## 公共的玫瑰

卫 慧

我常在KURT COBAIN华丽而毁灭性的嗓音里写作，写一些自己觉得很酷的文字，COOL，一个我和我的朋友们用于区别其他人近似于我们的秘密花朵的一个字眼，是秘密花朵。

有时也听莫扎特的小夜曲和意大利的歌剧，那里面的浮华和忧伤触动着我的灵感，使我的文字带上天使般的可爱翅膀，不俗、干净。当然，有时也很糟糕。

从复旦毕业后，一些受过完善而正统的教育的人的身上所具备的缺点有时会妨碍我，在写作的时候我常常忘记一些东西，去用心体验最本能的冲动，最简捷的情感，和一些朴素的哲学。这会很难。

我一直在追寻那些嚎叫的优美的从墓地里再生的写作风格，至今那些兴高采烈的诅咒之音的人给我一种清醒的勇气。我是一个能写作的年轻女孩，我不知道这对我是不是意味着一种真正幸福，但事实上写作的确给了我一个可以居住的梦境。无数个太阳很猛的下午，房间却很阴冷，窗帘轻轻地摆动着，无数个没有爱情吃着水果抽着烟的夜晚，我自己藏进这个梦境里。

我热衷于一切时尚而前卫的事物，也有足够关注的兴趣和能力，可能的话，我努力做一条小虫，像钻进一只苹果一样钻进年轻孩子们时髦的头脑里，钻进欲望一代的躁动而疯狂的下腹。我为他们歌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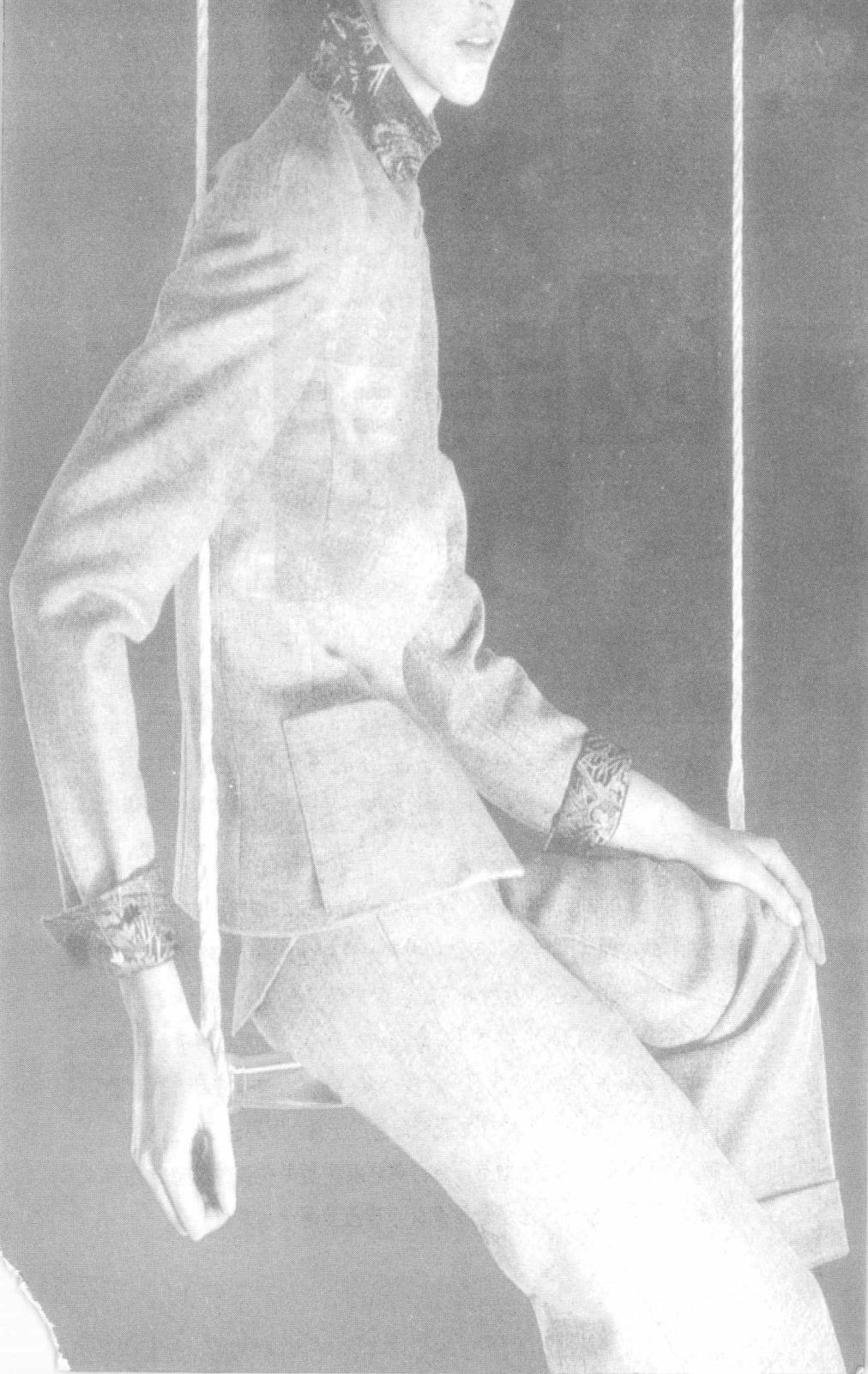
我会有很多的困难，各种各样，更多的是来自自身的某种障碍。很多时候我戴着我的漂亮墨镜坐在电脑前发呆，手心出着冷汗。打电话给VIVI，我说我有话要说，可说不出来，我有东西要写，现在也写不出来。她说，说吧说吧说了就不结巴，写吧写吧写了就能飞啦，疯狂地写，像卫慧那样疯狂。我常常为

拥有这样的朋友而高兴。在这里还特别谢谢堪培拉的靓靓和上海的小白，当然最重要的还是我父母的支持，他们不认为写作是个好职业，但他们一直爱护着我。

我并不善于写创作谈，那会让我感到一种从脚底心升起的心虚。从小我就不是个善于整理房间的孩子，同样，在写创作谈时我也常处于因为内心的渴望和焦虑产生的混乱中。

有一些写作源于秘密的生活，有一些可能不是。当我带着宿命的昏眩感审视我的文字我的故事我的秘密花朵时，我就有一种飞翔的预感。可能的话，我让我的作品进入社会进入人群，是的，就做一朵公共的玫瑰。







# 欲望手枪

在米妮还没有想到要当个作家的时候，她已经在语文课上兴致勃勃地为自己罗列了一连串作品的名称，以及近三十个有趣的笔名。现在想起来，每个名字都能在深不可测的黑暗中熠熠发亮，如同一颗颗圆润的珍珠，由一根细绳串着，互不相干，也没有更大作为。

在写这个小说前的一段时间里，米妮觉得自己正处于一个无休止的回忆状态。回忆从前时光，能使人进入某种温暖的内部，像一只小虫在成熟的果子肉心里安眠一样。这无疑是种较幸福的感觉。她在记忆中搜寻从前青春年少野心勃勃时的影子，包括那堆作品名称，她发觉自己只能找回其中一个。这个名称与其说像枚旧珠子，不如说更像枚九毫米口径的子弹，面对这四个生机勃勃、不折不扣的字眼，她觉得自己讲述某种相关故事的欲望陡然膨胀。尽管在那时，她还是没有认为自己会是个作家。

欲望

手枪

米妮是70年代的产物。那会儿计划生育还没来得及正式推行，所以她的军官父亲在有了一个10岁的儿子后，又有了一个属牛的小女儿。米妮生下来便是不听话的专门给家人添乱的那种孩子。脾气不怎么好的军官父亲虽然对女儿爱得要命，但他终究无法容忍她把扫帚当枪袭击每一个来向他汇报工作的士兵，于是他对母亲说，送小米回乡下过一段日子吧。

米妮离开父亲所驻扎的海岛，搭乘一条绿色的军舰，家里人没有送她，尽管她只有7岁。照管她的是一个贵州籍的通讯小兵，那小兵把“梨”说成“你”，给她留下了印象，她的确是一个从小就会观察人记住人的早熟女孩。父亲在她的手掌心用圆珠笔写出了一行字，“严是爱，松是害”，这句话显然是要米妮带给宠爱她的外婆外公看的，她小小的手掌心一直没能碰水，她得小心地保存好这封有趣的信。

米妮在乡下一过就是两年，等到父母把她接回去念小学的时候，他们发现小女儿变本加厉地成了个野丫头。米妮在成人后回想起漫游在田野山丘时的童年时光，觉得自己可以用“快乐天使”来形容，可父母在重见到她的那

一刻只觉得她就是个野丫头。是啊，从“快乐天使”到“野丫头”，甚至再后来她觉得该用“堕落天使”来形容自己，你能说得清这当中有多少区别吗？事情总在有生的日子里一件接着一件地发生，每件事都会变成喜剧、悲剧或闹剧，一直到生命行将消散的时候，你才算是光荣地退下了舞台，可对所有你做过的事，你又能怎样地分辨其中的是非对错，那些事看起来没有什么联系，也没有什么意义，只是推动你一步步走向死亡，人只是在这些发生过的事情中避难。

结果米妮在军营里又呆了一年，全家便随父亲转业一起搬到了一座特别大的城市里。从此，那个曾以“十里洋场”著称的城市便像吸一滴水一样吸收了米妮，吸入了城市最隐秘的下腹部。她到后来才蓦然惊觉，这城市的繁华与肮脏成了它最光彩照人也最神秘幽暗的魅力。

米妮和其他许多漂亮女孩一样，



## 欲望手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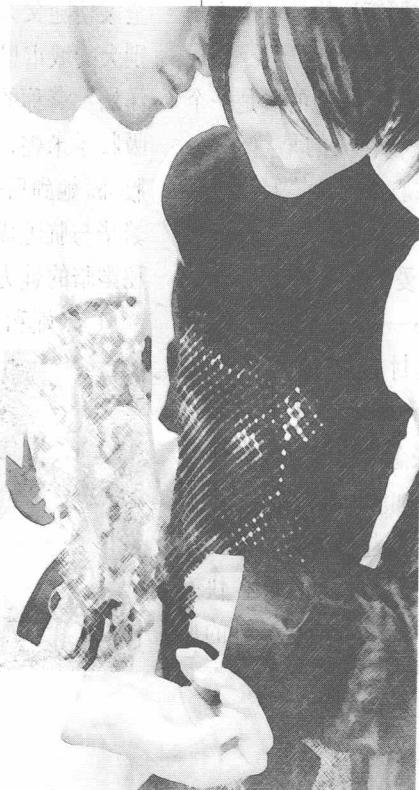
既漂亮又幸好不笨。她在17岁那年考进了一所挺棒的大学，专业什么的都对她胃口，可稍逊一筹的是大学跟她的家在同一个城市里，所以她的升学也只能算一次不彻底的逃亡。

父母是早已离婚的了。那一年她在学校上初三，她的家已渐渐成为一个名副其实的军营，锅碗瓢盆像暴风雨中的石头或炮弹一类的东西，成天飞翔，嚣叫。她的母亲变得憔悴而歇斯底里，全身仅剩的力量似乎都用在每日必行的战争中。她不能原谅丈夫从海岛开进大城市后的种种可疑行径。米妮的父亲从部队转业后，被安排在城市东北角的一家二星级宾馆做工会主席。宾馆，那是种让一般人觉得安逸舒乐、灯红酒绿的香艳之地。父亲黝黑粗壮的身影开始混迹于一堆时髦的小青年中，渐渐地也有了夜不归宿的情形，因为他得有那么几次不可少的应酬，懂吗？这是应酬。对，另一方面，你得承认那儿的职工都是出奇的年轻和漂亮，可他不能因为他

们的年轻和漂亮而停止工会工作，不是吗？他振振有辞的辩解几乎让母亲更加狂热地相信，他变了，她那原本农民出生的丈夫娶了她这么漂亮女人一直是心满意足，可现在，他居然变心了。他身上的香水味儿，他肩上的一根棕黄带卷的发丝，你总不能说成是某只狗或猫在那儿留了根毛。显然，这都是证据。那些不知羞耻的城里女人，简直是躲不开的糖衣炮弹，或者就是硫酸、硝酸，一粘就能腐蚀你的任何酸液。

母亲得了偏头痛、牙龈浮肿、便秘、失眠症、闭经、夜间盗汗、白天咳嗽，所有该得的病她全得了。她披着件墨绿色的旧外套，手里夹着一支烟，坐在抽水马桶上啜泣、发呆、咬牙、切齿，一个美丽的女人眼看着自己一步步地给毁了。

而父亲，则时时独自坐在厨房的饭桌边，喝着白酒，双目圆睁着，两眼珠像



是在毒药里浸泡过的箭头。

面对无休止的争斗，米妮和哥哥一起远远地躲开了。哥哥躲到了他所在建筑公司的那堆善于吃喝玩乐的同事那里，和那些人打牌、吹牛、喝酒抽烟，和女人不痛不痒地调情。他只想得出这些抵御心烦意乱的招数了。

米妮剪了个男孩式的短发，她暗暗发誓她的头发必须得在将来的某一天，意料之外的幸福降临才能慢慢蓄养起来。至少那会儿她会觉得自己是摆脱某种烦躁不祥的阴影。她觉得自己这会儿必须成个无所畏惧的野丫头，要么就是个哭哭啼啼的女孩，和母亲一起憔悴一起去死。

米妮双手插在裤兜里，裤兜里装了几块硬币，像只忧心忡忡的小老鼠走在街上。她吹着口哨，把几块硬币晃出响声来，看每一根电线杆上“老军医专治淋病、湿疹、梅毒、搔痒、流脓”一堆破烂，或者“寻父启事”、“招聘酒吧女服务员启事”。灰尘和汽车尾气擦着她鼻尖飞舞而过，鲜花店开满了所有热闹、紊乱、被钢筋水泥压榨得失去想象力的空间，橱窗里放着一些来不及套上衣服的男女模特儿，其中一只石膏制品的两腿之间坏了一个洞，一堆铝丝铁丝绕相错着耷拉下来，米妮的脑袋渐渐地变得空空荡荡起来，她

觉得眼前的景象怪里怪气、匪夷所思。

后来父母离婚了，后来母亲走了，她去了南方一个城市，据说在一个公司里干财务，近况不得而知，大约也是美人迟暮的境地。米妮现在的漂亮样子与母亲年轻时同出一辙，父亲坐在厨房的圆桌边喝醉酒时，总是想起他的前妻，看着同一个模子出来的女儿，就会忍不住痛斥女儿的不孝和懒惰，只顾着照镜子，吃瓜子，还有就是睡觉、发呆。那时米妮就由着老头子去胡说，她觉得老头是用这种独特的方式寄托着对前妻越来越厉害的思念。

家里另一个男人，比她大10岁的哥哥也几乎完蛋了。老实说，哥哥算是个长得漂亮的男人，五官轮廓分明，尤其从侧面看，那鼻梁到嘴唇到下巴的一段弧线特别洋气，有点像阿兰·德隆。那双眼睛来自母亲的遗传，长得很女气，还胜过米妮一筹。米妮从小就嫉妒哥哥的长相，可她越来越失望地发现哥哥性格中阴柔的一面，和母亲一样地敏感、脆弱、狭隘，还有犹豫、盲目、自负、自私、无责任感、胆小怕事，等等。他对小他10岁的米妮几乎没什么感情，从来不带她去玩，甚至从来不曾认真地看过她一眼。后来他娶了一个嗲得要命的小家碧玉，那小家碧玉除了一身嗲劲毫无优点可言。后来他

脑袋一热辞了职，跟几个人筹办一家装潢公司。在筹办装潢公司的时候，他被其中一个外地合伙人骗去了十几万，公司连着他的婚姻一起夭折了。现在他也成了一个倒霉的酒鬼，日日猫在一家下等酒吧里，时不时地泡上个把外地来的女人。他给她们钱，想象这些卑贱、可耻的乡下女人就是原来那老婆，他下死劲地操他们，这个无可救药的酒鬼色鬼胆小鬼，这个绝望的心碎的懦弱的哥哥。

米妮在这个古怪的支离破碎的家里像只老鼠一样，淡漠地窝藏着自己所有的爱和憎，甚至她考上大学。从那时起，她觉得自己像枚蓄势已久的子弹，嗖地逃离了家，并把她所有对家的罪恶不祥的感觉击得粉碎。

她已管不着另外两个男人了，不管他们陷入到何种悲戚混乱的状况，她也没有能力去改变他们身上的—丁点儿东西，不，连一根手指头都别想碰他们。有时，堕落深渊的惯性是如此之大，

你如果试图去拉上一把，毫无疑问地，你也会跟着往下掉。

米妮还是有些不明白，有一天她会想到使用笔，使用文字，也许是辞职后的生活状态所自然衍生出来的倾诉欲。

那会儿，她几乎对所有的职业都提不起兴趣，她只想能一个人坐着，脑袋里充满了五彩缤纷的东西，或者就是白茫茫一片像中国画上水洇出来的痕迹。独处的时候，世界总像是就存在于你的意识中，跟微缩的地图一样。

这会儿，她暂时寄居在不点儿富足而宽敞的家里。

不点儿现在在一家电视台做文字编辑，她向米妮隐隐约约地透露出她已有了第一个男朋友，总之是不愁吃穿，职业体面，收入可观，爱情开始绽放，除了鼻子两侧总有些黑色的粉刺，还有总不见少的腹部脂肪让她对镜而烦恼，不点儿现在可是个幸福实在的孩子了。

不点儿在米妮面前似乎有所克制，不让自己的快乐表情给好朋友一些微妙的刺激，引起她不必要的反感。她给米妮说着台里一些鸡零狗碎的事，出去采访碰到的一些趣事，诸如一个可笑的市郊企业的厂长，上镜头前换了

20根领带，似乎呆会儿向观众介绍产品的将是一根漂亮的布条儿。她又给自己“不小心”买了一两件腰围过小的小裙子，然后就诚恳地请苗条的米妮帮她穿这些裙子，以免浪费。等等。不点儿无疑一直都是个热心肠的不点儿。

不点儿有一双胖乎乎的、同样好心肠的父母，他们各自在单位里担任着不大不小的干部职务。她还有个哥哥，叫王可雄，在一家大型的国营商都任副总经理，长得一表人才，事业也有成。一次在饭桌上，他听说米妮开始要写部小说时，表现出巨大的热情，侃侃而谈，像只知识渊博的蚕不停地吐着丝，从古今中外的作家到当今走红的地摊文学，新武侠小说，小女人随笔，看起来，对文坛要闻，他懂的一点不比米妮少。米妮面对如此一个文学功底深厚的商家，不禁有些羞怯起来，她似乎并不比他要高明多少，难道写小说也不是她明智的出路吗？她这样想的时候，正坐在客厅的沙发上的一家人在饭后吃一盘美国苹果，嘎吱嘎吱的咀嚼声着实让她心慌意乱起来。

不点儿显然对她那谈锋过健的哥哥有所不满，她和米妮咬了下耳朵，两人踩着柔软的暗红织花地毯进了她们共同的房间。不点儿在唱机上塞上一张钢琴CD，音乐盖过了屋里的空调发

出的嗡嗡声。说了会话，不点儿昏沉沉地睡去了，米妮本想把她叫起来提醒她睡前该去刷个牙什么的，可她又打消了这个念头。

她定定地盯着天花板，偷偷点了根烟，抽着烟，把玩着床头柜上的指甲钳，她在这个舒适的房间里认真想了一想，决定先缓一缓《欲望手枪》这篇小说的构思，什么时候得找个机会从这儿搬出来，没办法，在这个地方写东西似乎有点困难。

然后她也有了困意，慢慢地，她睡着了。在梦里，她又回到了乡下，她就像一头水牛一样反刍着她的童年。那两年弥足珍贵的乡下寄居生活无疑是她迄今为止最快乐的时光。随着身边这一天又一天地趋于平淡、盲目，金色的童年几乎成了所有不幸的成年人的天堂。随波逐流地让生命慢慢流逝时，我们总是能愈加清晰地感觉到童年就是一个长长的节日，一个少年的狂欢节。我们这样想的时候不一定觉得自己在变老，而是意识到我们或许已失去了一些很珍贵的东西。

她后来搬出了不点儿的家，独居在城市很僻远的一隅。那地方和城市最热闹的中心地段隔了一条水面宽阔的江，一片异军突起的商业开发区，一座私立贵族小学，一个妇婴保健医院，



一大片来不及拆迁的棚户区。

她端坐在一间不足十五平米的小屋里，用钉书机把一摞厚厚的纸装订起来，然后在扉页上写下了四个字，欲望手枪。接下去就是开头了。一列火车的尖叫声暂时吸引了她的注意力，而后，她想一部小说该如何开头？这就像一只目光犀利的鹰盘旋在一大堆即将喷涌而出的文字上空，它得敏捷而自信地一下子俯冲下去，及时抓住那个统领文字的句子、语词、一个标点，甚至那种情绪的异彩。她觉得有些困惑而心烦，思想在回忆与现实的边缘处于梦的不确定性中，像一只飘忽不定的蝴蝶在飞行。看起来得从爱情这个套路入手，不管这个爱情是谈出来的还是做出来的。爱情总是一个女人认识世界认识自己最有效的一把钥匙……

# 3

从我遇见你开始  
我就一直看着你  
那个季节注定就适合恋爱  
你注定就适合我的身体  
有一天你将再度出现  
就在我疲倦的眼睛里  
那时黑夜将永无止境  
蝙蝠和梦境将再次光临

——给我的爱人

石头，是一位28岁的中尉军官。我从第一眼看到他起，就觉得他是如此英俊逼人，酷似电影里那种西点军校最优秀的毕业生。一身绿色的卡其布制服笔挺地依附在他身上，与他极具男性美的身体浑然天成。他是我们中文系学生的军训教官。

从第一天起，他带着一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军人气质出现在我们女生面前。他身上的金属质感使他本人代表着纪律、秩序与约束。但我首先注意到了他的眼睛，眼睛很深邃，有所隐藏，像一个蒸发着雾气的深潭。他的上下两排睫毛很浓很长，甚至稍稍弯翘。我母亲曾对我说起过，长睫毛的男人是多情的男人。我默默地盯着他看，他后来说，从第一次集队训话时就注意到我是所有女生中唯一剪男孩式短发